

校园饮料自助售货机招租公告

为进一步完善校园自助售货机服务配套，满足师生便捷化、多样化的饮品需求，提升校园服务品质，因创业园、体育馆、南硅谷、敷文园、学生宿舍区域 19 台饮料自助售货机点位上期合同即将到期，现面向社会公开招租。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资产基本情况

（一）产权状况

拟招租的饮料自助售货机场地（19 个）均属于南宁学院合法拥有产权的校内资产，产权归属清晰，无产权纠纷、抵押、查封等权利限制。

（二）资产现状

19 个点位按区域分布，均位于师生流量集中、使用需求高频的公共区域，无需大规模改造即可适配设备安装，上期承租方经营即将到期，场地可直接利用。

（三）账面原值

饮料自助售货机点位均附属对应区域的主体资产（如创业园、体育馆、南硅谷、敷文园、学生宿舍等），未单独计提账面原值。

二、出租用途与期限

(一) 出租用途

仅限开展饮料、预包装食品自助售货经营，不得擅自变更经营范围。

(二) 出租期限

自租赁合同签订之日起，租期为 3 年。

三、费用收取

(一) 租金标准

依据《南宁学院拟资产出租所涉及的相关不动产租金市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产报字〔2025〕GXZ003 号），租金评估价为 260 元 / 月。投标报价不得低于评估价，租金按每年 10 个月计收，于每年 1 月及 7 月收取。

(二) 其它费用

物业费、水电费等按学校规定标准收取，电费实行预付费制，通过智能控电系统自助缴纳。

(三) 保证金要求

1. 意向承租方报名时需交纳投标保证金 20000 元。未中标者保证金将于招商结果公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者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的一部分；

2. 中标方须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交纳相当于 3 个月租金的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且无违约行为的，保证金无息退还；

3. 如需装修，须在开工前 10 日内缴纳装修保证金（相当于 3 个月租金）并提交装修方案，经审核通过后方可施工。装修验收合格且无质量问题及违规行为的，甲方于 15 日内无息退还保证金；如有损坏或违规情形，甲方有权从保证金中扣除修复、清理等相关费用，剩余部分退还乙方，不足部分由乙方应在收到通知后 10 日内补足。

四、招租要求

（一）需持有有效且在经营期限内的独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包含“预包装食品销售”

“自动售货机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等与饮料、预包装食品自助售货相关的许可类目；

（二）投标公司需提供公司简介、运营方案、产品介绍及预包装食品备案证明；

（三）学校以现状交付场地，投标人自行改造装修（含电线铺设）；

（四）投标人报价不得低于评估价，在同等运营及产品方案下价高者中标。

五、报名须知

（一）报名时间

2025 年 11 月 4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 17:00（工作日 9:00—12:00、14:30—17:00，逾期不予受理）。

（二）报名地点

南宁学院资产管理处办公室（行政楼 115 室）。

（三）报名材料（企业材料须加盖公章，复印件注明“与原件一致”）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3. 授权委托书及双方身份证复印件（如委托他人办理）；
4.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企业须从对公账户转账）。

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淡村路支行

账户名称：南宁学院

账号：45050160495209999996

（四）踏勘安排

1. 时间：2025 年 11 月 7 日上午

地点：创业园、体育馆、南硅谷、敷文园、学生宿舍，预约后自行前往（上期承租方经营即将到期，拟按现点位布置）。

2. 预约方式：

有意踏勘者请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 18:00 前将以下信息发送至邮箱：geying@unn.edu.cn

来访姓名

来访单位

入校车辆：车牌号（如无车辆请填写“无”）

来访事由：考察饮料自助售货机租赁场地

进校日期： 月 日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老师

电话：0771—5900811

六、其他说明

南宁学院对本公告拥有最终解释权。如招商过程中需调整相关内容，将以补充公告形式另行通知。

南宁学院

2025 年 11 月 3 日